

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教育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主要职能。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设在市教育体育局，接受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研究、拟定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重大政策、教育发展规划、重大改革方案，协调督促落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市教育体育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相关工作，接受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的统筹协调。

市教育体育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拟订全市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教育体育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教育体育体制改革，协调指导县（市、区）教育体育发展；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

(二)负责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监督管理全市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落实“双减”政策，指导全市中小学校实施素质教育，统筹管理全市校外教育培训机构和研学旅行工作，促进全市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和教育公平；组织执行国家、省制定的中初等教育各类学校的设置、网点布局调整工作；负责监督和指导课程的设置和管理，组织地方教材的编写；负责中小学校、幼儿园教育教学研究，指导中等及以下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学校电教仪器装备建设、信息化建设和现代远程教育；直接管理直属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

(三)指导教育督导工作。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指导、监督和检查全市贯彻执行教育方针和政策、法律、法规情况；对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履行教育工作职能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四)统筹协调社会力量办学工作。拟订全市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依规做好全市民办学校和教育机构办学行为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五)负责全市各类学历教育招生考试及教育所承担的其他社会考试工作；负责全市大中专毕业生的报到服务工作。

(六)指导或协调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全市师德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市语言文字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语言文字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推行规范汉字。

(八)统筹管理学校后勤、体育产业工作。

(九)推动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参与的全民健身工作格局；开展全民健身活动，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融合发展；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推动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群众科学健身；负责全市社会体育团体指导和管理。

(十)统筹规划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学校体育发展，研究和平衡体育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学校体育工作。

(十一)组织全市性大型体育竞赛活动，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赛事承办任务，做好反兴奋剂工作。

(十二)协同有关部门规划体育场馆设施布局，推动、指导公共体育场馆设施的建设及运营管理，负责公共体育设

施的监督管理。

(十三)规范和促进体育产业发展，负责体育彩票发行管理；引导社会资本进入体育产业，扶持健康有益的体育经营活动。

(十四)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教育体育拨款、教育体育基建投资政策、规划；监督检查全市教育体育经费、体育彩票公益金的筹措及使用管理情况；按有关规定管理国(境)内外教育体育援助、教育体育贷款及中央、省对我市转移支付的各项教育体育经费；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教育体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十五)负责中小学教师队伍和体育队伍的建设与管理，指导教育体育系统人才工作；负责教师和教练员资格认定、招聘录用、职称评审、校长队伍建设与管理、培养培训等职能；承担教育体育系统评优评先、表彰奖励工作。

(十六)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工作；组织全市体育领域的重大科研攻关和成果推广。

(十七)负责全市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检查全市各类学校安全管理和教育工作；指导、监督县级教育体育行政管理部门建立健全和落实学校安全管理责任制；负责全市各类学校安全生产信息统计

分析报告工作，牵头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各类学校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参与教育体育系统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对经教育体育部门批准设立的全市各类学校开展应急知识教育进行指导和监督，督促全市学校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负责教育体育部门体育设施安全运行的监督管理；负责教育体育部门组织承办的重要体育赛事和活动、体育彩票发行安全管理工作；协助指导学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八) 指导全市教育体育宣传、教育体育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市教育体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工作。

(十九) 组织指导教育体育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国际合作工作。

(二十)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教育局机构设置分：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基础教育科、竞技体育与卫生艺术科、计划财务科、师资科、群众体育科、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安全维稳办公室、教育督导室、社会力量办学监管科(体育产业监管科)。

3. 人员情况，市教育体育局机关行政编制 39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4 名，总督学(副处级)1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12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3

名。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二级预算单位	
2	景德镇一中	二级预算单位	
3	景德镇市第十三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4	景德镇二中	二级预算单位	
5	景德镇市第三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6	景德镇市第四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7	景德镇市第五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8	景德镇第一高级职业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9	景德镇第二高级职业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10	景德镇市第七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11	景德镇市第九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12	景德镇市体育运动学校	二级预算单位	
13	景德镇市实验学校	二级预算单位	
14	景德镇市第一幼儿园	二级预算单位	
15	景德镇市特殊教育学校	二级预算单位	
16	景德镇市中小学教学研究所	二级预算单位	
17	景德镇市体育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18	景德镇市第二十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19	景德镇市第二十六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20	景德镇市教育局直属幼儿园	二级预算单位	
21	景德镇市第十九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22	景德镇市第十七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23	景德镇市第十六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24	景德镇市昌河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25	景德镇市昌河实验小学	二级预算单位	
26	景德镇市第二十一中学	二级预算单位	
27	景德镇市游泳小学	二级预算单位	
28	景德镇市文艺小学	二级预算单位	
29	中共景德镇市委机关保育院	二级预算单位	
30	景德镇市群众体育事务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31	景德镇市教育考试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32	景德镇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二级预算单位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313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693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041.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29.4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51.72	五、教育支出	36	57,004.6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851.65
八、其他收入	8	3,306.8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70.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51.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96.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79.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33.4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29.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193.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1.0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249.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84.36
	30			61	
总计	31	77,279.10	总计	62	77,279.1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029.51	69,470.93		1,251.72			3,306.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5			教育支出	54,840.50	50,289.91		1,251.72			3,298.8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319.56	3,319.56					
2050101			行政运行	1,174.22	1,174.2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145.35	2,145.35					
20502			普通教育	43,779.40	39,339.20		1,141.33			3,298.87
2050201			学前教育	1,695.74	1,689.75					6.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598.26	3,740.77					857.49
2050203			初中教育	21,402.47	19,136.25					2,266.22
2050204			高中教育	8,548.27	7,237.78		1,141.33			169.16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534.66	7,534.66					
20503			职业教育	4,446.88	4,349.77		97.1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191.24	4,094.13		97.11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255.64	255.64					
20507			特殊教育	726.67	713.39		13.28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726.67	713.39		13.28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862.27	1,862.27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00.00	50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62.27	1,362.2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05.71	705.7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05.71	705.7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51.65	1,843.65					8.00
20703			体育	1,822.21	1,814.21					8.00
2070301			行政运行	321.30	321.30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08.54	108.54					
2070306			体育训练	143.00	143.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94.09	186.09					8.00
2070308			群众体育	97.81	97.81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957.48	957.48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44	29.4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44	2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0.53	7,170.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9	4.9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99	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9.94	7,019.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26.83	4,22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11	2,793.11					
20808			抚恤	145.60	145.6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60	14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1.17	3,55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1.17	3,55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35	119.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53.98	2,25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5.39	1,115.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46	62.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6.08	1,996.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996.08	1,996.0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5.00	38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11.08	1,61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19	3,179.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19	3,179.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9.19	3,179.19					
229	其他支出	1,433.40	1,433.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3.40	1,433.4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3.40	1,423.4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193.70	57,226.61	18,967.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5		教育支出		57,004.68	42,916.29	14,088.4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715.44	1,952.09	1,763.35			
2050101		行政运行		1,174.22	914.67	259.55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541.22	1,037.42	1,503.80			
20502		普通教育		44,681.84	36,324.08	8,357.76			
2050201		学前教育		1,699.13	750.03	949.09			
2050202		小学教育		4,799.06	3,457.50	1,341.56			
2050203		初中教育		21,940.38	18,546.65	3,393.73			
2050204		高中教育		8,708.62	6,656.42	2,052.2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534.66	6,913.48	621.18			
20503		职业教育		5,158.21	3,443.30	1,714.91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902.57	3,428.30	1,474.2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255.64	15.00	240.64			
20507		特殊教育		727.12	639.72	87.40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727.12	639.72	87.4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16.37	35.40	1,980.97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00.00		500.0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46.31		46.3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70.05	35.40	1,434.6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05.71	521.70	184.0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05.71	521.70	184.0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51.65	397.46	1,454.19			
20703		体育		1,822.21	383.02	1,439.19			
2070301		行政运行		321.30	23.39	297.91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08.54	108.54				

2070306	体育训练	143.00	15.00	128.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94.09		194.09			
2070308	群众体育	97.81	51.21	46.6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957.48	184.88	772.5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44	14.44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44	14.44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0.53	7,165.51	5.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9	4.9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99	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9.94	7,014.92	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26.83	4,22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11	2,788.09	5.03			
20808	抚恤	145.60	145.6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60	14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1.17	3,55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1.17	3,55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35	119.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53.98	2,25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5.39	1,115.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46	62.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6.08		1,996.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1,996.08		1,996.0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5.00		38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11.08		1,61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19	3,179.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19	3,179.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9.19	3,179.19				
229	其他支出	1,433.40	10.00	1,423.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3.40	10.00	1,423.4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3.40		1,423.4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041.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00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29.4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1,995.94	51,995.9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843.65	1,843.6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70.53	7,170.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51.17	3,551.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96.08		1,996.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79.19	3,179.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33.40		1,433.4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470.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176.96	67,747.48	3,429.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980.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74.75	274.7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980.78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451.71	总计	64	71,451.71	68,022.23	3,42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7,747.48	56,803.00	10,94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5			教育支出	51,995.94	42,502.67	9,493.2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692.49	1,929.13	1,763.35
2050101			行政运行	1,174.22	914.67	259.55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518.27	1,014.47	1,503.80
20502			普通教育	39,871.34	35,947.15	3,924.19
2050201			学前教育	1,693.13	745.53	947.60
2050202			小学教育	3,888.30	3,457.50	430.80
2050203			初中教育	19,317.97	18,438.31	879.66
2050204			高中教育	7,437.28	6,392.34	1,044.9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534.66	6,913.48	621.18
20503			职业教育	4,996.66	3,443.30	1,553.3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741.02	3,428.30	1,312.71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255.64	15.00	240.64
20507			特殊教育	713.39	625.99	87.4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713.39	625.99	87.4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16.37	35.40	1,980.97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00.00		500.00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46.31		46.3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70.05	35.40	1,434.6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05.71	521.70	184.0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05.71	521.70	184.0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43.65	397.46	1,446.19
20703			体育	1,814.21	383.02	1,431.19
2070301			行政运行	321.30	23.39	297.91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08.54	108.54	
2070306			体育训练	143.00	15.00	128.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86.09		186.09
2070308			群众体育	97.81	51.21	46.6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957.48	184.88	772.5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44	14.44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44	14.44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0.53	7,165.51	5.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99	4.99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99	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9.94	7,014.92	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6.83	4,22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11	2,788.09	5.03
20808	抚恤	145.60	145.6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60	145.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1.17	3,55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1.17	3,55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35	119.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53.98	2,25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15.39	1,115.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46	62.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9.19	3,179.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9.19	3,179.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9.19	3,179.1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59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2.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933.57	30201	办公费	413.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5.13	30202	印刷费	135.8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65.47	30203	咨询费	17.3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87	30204	手续费	9.4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838.34	30205	水费	184.11	310	资本性支出	647.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43.01	30206	电费	397.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4.37	30207	邮电费	57.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6.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8.1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2.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122.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5.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28	30211	差旅费	54.3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39.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50
30114	医疗费	46.77	30213	维修（护）费	827.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3.31	30214	租赁费	11.7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8.06	30215	会议费	4.33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9.91	30216	培训费	273.0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41.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2.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5.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182.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0.6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5.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93
30308	助学金	570.42	30228	工会经费	511.4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27.92	30229	福利费	208.5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8.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2.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2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1,732.27	公用支出合计					5,07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29.48	3,429.48	10.00	3,419.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96.08	1,996.08		1,996.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96.08	1,996.08		1,996.0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5.00	385.00		38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11.08	1,611.08		1,611.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			其他支出		1,433.40	1,433.40	10.00	1,423.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3.40	1,433.40	10.00	1,423.4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3.40	1,423.40		1,423.4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	10.00	1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景德镇市教育局

2023 年度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8.89	34.20	12.15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59	5.59	5.21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59	5.59	5.21
3.公务接待费	6	33.30	28.61	6.94
（1）国内接待费	7	——	——	6.94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4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90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77279.1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249.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16.73 万元，下降 53.3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74029.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647.25 万元，下降 24.98%，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69470.93 万元，占 93.84%；事业收入 1251.72 万元，占 1.69%；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306.87 万元，占 4.47%。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77279.1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6193.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832.40 万元，下降 25.32%，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结余分配 1.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84.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32.63 万元，下降 70.02%，主要原因：校舍建设、教育装备投入等项目资金减少，且项目资金无法在短期内用完。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57226.61 万元，占 75.11%；项目支出 18967.09 万元，占 24.8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49473.70 万元，决算数 7117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87%。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7.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单独增设了纪检工作经费。

（二）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4547.20 万元，决算数 5199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5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各单位新进人员及抚恤金、退休一次性补贴、职业年金清缴等费用的增加；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33.55 万元，决算数 184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5.5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转移支付未纳入预算数。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371.25 万元，决算数 717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保基数上调。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584.52 万元，决算数 3551.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996.08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市财政追加国控及城投建设学校资金。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179.19 万元，决算数 317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八）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258.00 万元，决算

数 143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9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项目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内。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803.0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8594.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40.99 万元，增长 12.35%，主要原因：增资及社保基数的上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2.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7.81 万元，增长 14.14%，主要原因：上年市教育局和体育局分两个账套核算，本年财务合并。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138.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25.17 万元，增长 139.02%，主要原因：1.各单位新进人员及抚恤金、退休一次性补贴、职业年金清缴追加；2.上年市教育局和体育局分两个账套核算，本年财务合并。

（四）资本性支出 647.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4.77 万元，增长 155.90%，主要原因：1.上年市教育局和体育局分两个账套核算，本年财务合并；2.国控和城投公司学校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4.20 万元，决算数 12.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5.52%；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94 万元，下降 7.1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化。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化。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5.59 万元，决算数 5.2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化。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化。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5.59 万元，决算数 5.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20%，主要原因：控制在合理范围。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39.66%，主要原因：考试中心考试用车费用增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8.61 万元，决算数 6.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4.24%，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精简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42 万元，下降 25.8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精简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40 批，累计接待 907 人次，主要是：日常工作开展相关的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4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9.54 万元，增长 26.04%，主要原因：上年市教育局和体育局分两个账套核算，本年财务合并。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53.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13.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07.5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32.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5.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19%，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6.6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2.5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景德镇市教育考试中心开展考试工作。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4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964.1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42 个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

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及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的专项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决策符合相关要求，决策程序合规；按规定编制项目预算并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制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

与规划、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评分均达到“优”等次。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041.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29.4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制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合规、合法、可行；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基本按照制度规定执行；财务监控机制基本健全，项目支出符合预算要求，资金审批、拨付合规；档案资料管理基本符合规定。存在问题：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有待加强，部门整体的预算管理制度虽然已经建立，但是没有为本专项资金设立独立的管理制度。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当年认真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本部门“教师资格证考试费”、“教育督导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教师资格证考试费(非税)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18.624	10	98.8	7		
	政府预算资金	120	120	118.624	—	98.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教师资格证面试考务工作				做好教师资格证面试考务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教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成本	≤1200000元	12000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考试场次	2	基本达成 目标	13	13		
		质量指标	考试举办完成率	≥100%	100	14	14		
		时效指标	考试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 目标	13	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考试组织水平	提高	基本达成 目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	97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教育督导工作经费专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	194	187.472	10	96.6	7		
	政府预算资金	194	194	187.472446	—	96.6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全面发展，每年开展校园足球联赛；按照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要求，加强学生健康监测，促进全民健康；为进一步加强全省教育督导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市县科学发展综合考核评价指标“教育发展”考评办法》规定，每年督导专项经费不少于60万元				加强学习体育工作，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全面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校园足球联赛成本	≤600000元	600000	3	3		
			提高教育质量督导成本	≤500000元	500000	3	3		
			学生健康体检成本	≤840000元	840000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100	6	6		
			教育督导次数	≥4次	4	6	6		
			举办足球联赛次数	≥80场	80	4	4		
		质量指标	督导省校园体检完成率	≥100%	100	6	6		
			学生运动技能和体质健康达标率	≥98%	98	6	6		
			学生身体健康达标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发展质量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学生身体素质	增强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教育发展水平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90	5	5		
			家长及学生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7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普通教育：反映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四）职业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职业教育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

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景德镇市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主管部门：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目 录

市教体局 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评价报告

市教体局 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指标体系

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的部门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周转基金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市教体局办公室对 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进行支出绩效评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 号）等文件精神，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对 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补助经费（以下简称“高考补助”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切实做好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从 2007 年开始，江西省政府设立“江西省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政府资助金”，为新考取普通高校的江西籍家庭经济困难本专科学生一次性发放 5000 元，帮助解决入学时经济困难。符合条件的学生，可以向高考报名所在地（在外省参加高考的向户籍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提出申请，待入学正式报到后，由县级教育部门发放。

本年度经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统计，景德镇市本级符合条件的贫困家庭学生共计 310 人，本年度“高考补助”共计安排资金 155 万元，其中市本级高考入学政府资助金省级资金 108.5 万（70%），另外市级配套 46.5 万（30%）。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高考补助”资金设定的总体目标为：为景德镇籍家庭经济困难新生解决入学经济困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公共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和影响力因素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分析项目管理过程中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政策建议。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 号）等文件精神，从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的角度对 2023 年度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进行综合评价，分析绩效目标达成度及由此获得的社会效益，以综合反映专项资金对教育事业发展的保障和促进作用，回答专项资金投入的必要性、合理性问题。在以上基础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项目管理建言献策。

此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高考补助”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明确主体、科学公正、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的原则，主要采用了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及现场数据复核分析等评价方法，采取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高考补助”资金进行了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根据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号）文件要求，制定评价工作计划；与具体项目承担处室沟通，做好材料准备工作；起草制定评价指标体系，会同项目承担处室完善评价指标体系。

2. 现场调查：结合前期收集整理的基础资料，对具体项目的基本情况、组织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资料通过电话询问、现场了解等形式进行查验核实。

3. 撰写报告：根据确定的评价标准、方法和指标体系等对具体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4. 完成报告：将报告初稿反馈具体项目承担处室及处室负责人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完善评价报告，最终出具评价报告定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资金总体评价结论

结合纸质资料及当面了解情况，“高考补助”资金最终评分结果为 98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各部分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20	18	90%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30	28	93.3%
合计	100	96	96%

各明细项目评价得分情况（得分情况见各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对本年度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进行评分，具体情况为：

（一）项目决策情况

通过对项目决策的相关资料核实，各项目决策符合相关要求，决策程序合规；按规定编制项目预算并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制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合规、合法、可行；助学资金发放过程中，能够按照制度规定执行；财务监控机制较为健全，项目支出符合预算要求，资金审批、拨付合规；档案资料管理基本符合规定。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高考补助”资金预算安排 155 万元，实际预算安排 155 万元，实际支出 15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高考补助”资金全部用于发放贫困高考生补助。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该专项资金解决了补分贫困家庭学生因经济原因无法继续学习的问题，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教育公平”。

2. 可持续性影响：虽然部门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业务管理制度及资金管理制度，但是未对专项资金设立单独的管理办法，有待加强。

3. 学生、家长抽样满意度：通过随机问卷调查，对在校学生及其家长对这一“高考”资助政策的满意度进行大致了解，有效问卷满意度约 98.9%。

五、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有待加强，部门整体的预算管理制度虽然已经建立，但是没有为本专项资金设立独立的管理制度。

(二) 有关建议

重新梳理各类资金对应的政策文件，结合实践中发现的问题或漏洞，及时对政策内容进行修订，进一步明确各类资金的使用范围。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3 年贫困家庭学生高考入学 政府补助经费指标体系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项目 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一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本部门是否制定了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计划，若制定了具体的项目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则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是否相符	评价要点： ①制定了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 ②制定了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且与部门职能职责相符 一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4
	资金 落实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是指本年资金来源除以本年计划投资，该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资金的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 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 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过程	业务 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设备条件、信息支撑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 1 分，扣完为止。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3
	资金管理	制度管理健全性	4	市教体局是否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现金管理制度、往来款项管理制度、财务岗位设置及岗职、收付审批权限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按照有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制定了部门（单位）会计核算制度，以规范部门（单位）会计核算，且得到有效执行。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 ②是否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③是否制定了会计核算制度 ④相关的制度是否执行有效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资金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相关的发票、单据是否完整；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支付是否按照相关的审批权限进行审核、审批；资金的支付与预算是否相符，是否超预算、超范围支出资金的情况；有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金支付依据是够充分 ②资金支付是否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管理办法 ③资金支付审核、审批手续是否齐全 ④资金支付是否与预算相符 ⑤是否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3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使用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3

产出	数量指标	资助贫困家庭学生人数	7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评分标准:本年度预计资助贫困家庭学生351人,实际资助贫困家庭学生351人,得满分。	7
	质量指标	贫困家庭考生考核合规性	7	考察受资助考生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评分标准:所有受助考生符合规定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时效指标	考生信息统计及时性	7	考察贫困家庭学生信息是否在文件要求时效内统计完成。	评分标准:所有贫困考生信息采集均在文件要求时限内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资助发放及时性	7	考察补贴资金是否在文件要求时效内发放至名单学生家庭。	评分标准:所有贫困考生补助下发均在文件要求时限内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7	考察该专项资金是否完全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所有补贴均完全下发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教育公平情况	7	考察该补贴专项资金是否对“教育公平”有促进作用	如有促进作用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可持续性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8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如健全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6
	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抽样满意度	15	考核在校学生及其家长对本政策及工作的认可度、满意度。	满意度≥90%得满分,每降低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5
合计			100			96

景德镇市财政预算绩效 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主管部门：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

目 录

市教体局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评价报告

市教体局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指标体系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的部门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周转基金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市教体局办公室对 2023 年度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支出绩效评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 号）等文件精神，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对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景德镇市教育体育局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聚焦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对教育工作的部署要求，依据国家、省有关文件《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教育共同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第六批）的通知》（赣财教指〔2023〕10 号）精神，结合本市普通高中办学情况实际，设立了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该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特色高中学校发展、新高考课程改革和奖补、高考综合改革“考试招生能力提升工程”等。

本专项年初预算为 406 万元，年中专项资金按照具体建

设情况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预算组成为：一中（特色高中）50 万元、七中教学楼改扩建 206 万元，十九中教学楼改扩建

15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4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设定的总体目标为：改善景德镇市普通高中办学条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公共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和影响力因素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分析项目管理过程中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政策建议。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 号）等文件精神，从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的角度对 2023 年度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进行综合评价，分析绩效目标达成度及由此获得的社会效益，以综合反映专项资金对教育事业发展的保障和促进作用，回答专项资金投入的必要性、合理性问题。在以上基础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项目管理建言献策。

此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明确主体、科学公正、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的原则，主要采用了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及现场数据复核分析等评价方法，采取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了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根据关于印发《景德镇市市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景财监【2023】15号）文件要求，制定评价工作计划；与具体项目承担处室沟通，做好材料准备工作；起草制定评价指标体系，会同项目承担处室完善评价指标体系。

2. 现场调查：结合前期收集整理的基础资料，对具体项目的基本情况、组织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资料通过电话询问、现场了解等形式进行查验核实。

3. 撰写报告：根据确定的评价标准、方法和指标体系等对具体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4. 完成报告：将报告初稿反馈具体项目承担处室及处室负责人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完善评价报告，最终出具评价报告定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资金总体评价结论

结合纸质资料及当面了解情况，2023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最终评分结果为96分，绩效评级为“优”。

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各部分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5	100%
过程	20	20	100%
产出	35	35	100%
绩效	30	26	86.67%
合计	100	96	96%

（二）各明细项目评价得分情况（得分情况见各项目支出指标体系）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对本次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进行评分，具体情况为：

（一）项目决策情况

通过对项目决策的相关资料核实，各项目决策符合相关要求，决策程序合规；按规定编制项目预算并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制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项目过程情况

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合规、合法、可行；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按照制度规定执行；财务监控机制较为健全，项目支出

符合预算要求，资金审批、拨付合规；档案资料管理基本符合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406 万元，实际预算安排 406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4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资金全部用于教学楼新建、改扩建预付工程款；截至评价期，未发生安全事故，项目产出综合情况较为优秀。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该专项资金下发至本地的普通高中用以改扩建教学设施，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本地普通高中的办学条件，促进了本市的教育事业发展。

2. 可持续性影响：虽然部门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业务管理制度及资金管理制度，但是未对专项资金设立单独的管理办法，有待加强。

3. 学生、老师抽样满意度：通过随机问卷调查，对在校师生对本次改扩建教学楼工程能的满意度进行大致了解，有效问卷得分率 95.2%，即等效满意度为 95.2%。

五、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有待加强，部门整体的预算管理制度虽然已经建立，但是没有为本专项资金设立独立的管理制度。

（二）有关建议

1. 重新梳理各类资金对应的政策文件，结合实践中发现的问题或漏洞，及时对政策内容进行修订，进一步明确各类

资金的使用范围。

2. 部门人员应当加强项目绩效相关的技能培训，针对项目建立更加适合、独立、健全的管理、监督及评价机制。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3 年支持普通高中教育事业发展 专项资金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本部门是否制定了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计划，若制定了具体的项目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则工作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是否相符	评价要点： ①制定了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 ②制定了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且与部门职能职责相符 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4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是指本年资金来源除以本年计划投资，该指标主要反映和考核资金的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设备条件、信息支撑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3
资金管理		制度管理健全性	4	市教体局是否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现金管理制度、往来款项管理制度、财务岗位设置及岗职、收付审批权限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按照有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制定了部门（单位）会计核算制度，以规范部门（单位）会计核算，且得到有效执行。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 ②是否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 ③是否制定了会计核算制度 ④相关的制度是否执行有效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资金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相关的发票、单据是否完整；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支付是否按照相关的审批权限进行审核、审批；资金的支付与预算是否相符，是否超预算、超范围支出资金的情况；有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金支付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支付是否符合国家法规及相关管理办法 ③资金支付审核、审批手续是否齐全 ④资金支付是否与预算相符 ⑤是否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1分，扣完为止	3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使用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评分标准：一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3

产出	数量指标	改善3所本地普通高中办学条件	7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评分标准：本年度预计改扩建3所本地普通高中教学楼，实际改扩建3所本地普通高中教学楼，得满分。	7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频次	7	考察改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施工至目前位置安全事故发生频次。	评分标准：截至评价期未发生安全事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时效指标	工程招标及时性	7	考察改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招标是否在预计时效内统计完成。	评分标准：改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招标在预计时效内完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工程开工及时性	7	考察改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是否在预计时效内动工。	评分标准：改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在预计时效内动工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成本指标	扶持资金使用率	7	考察该专项资金是否完全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所有专项资金均完全使用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本地普通高中办学条件	7	考察该工程项目是否对本地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有一定改善。	如有改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可持续性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8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如健全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6
	满意度指标	学生、老师抽样满意度	15	考核在校师生对改扩建教学楼工作的认可度、满意度。	满意度≥90%得满分，每降低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13
合计			100			96

